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美勤”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442】号）确认，公司发行股票 4,101,000.0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35,3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22】第 14-00021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2022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下称“招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府大道支行	128902189610108	21,735,300.00	0.00
合计		21,735,300.00	0.00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735,300.00	
发行费用	34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1,395,300.00	
加：利息收入	9,795.65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	
加：缴存现金（如有） ¹	123.00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3年度
1、支付货款	1,629,857.00	-
2、支付房租、物业费、水电费	342,072.56	338,352.68

¹公司向募集资金专户缴存现金系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公司将账户余额转回了公司基本账户，而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时尚存在银行未扣缴的函证手续费，故公司通过缴存现金的方式补足函证手续费。



3、员工工资及福利	13,602,513.66	10,879,078.67
4、税金支出	5,829,956.58	4,535,028.28
5、手续费支出	698.40	298.40
注销专户时转回公司基本账户		120.4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票发行方案》一致，已于2023年度使用完毕，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已于2023年9月22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8日

